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 (以下簡稱乙
方) 願向 (以下簡稱甲方)

申請租用暫掛之雨水下水道 (詳如所附之施工圖說),
同意確實遵守甲方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設置遷移規定及承擔因
施工或維護不良引起之災責任, 特立切結書事項如左:

- 一、確實遵守「臺北市有線電視纜線暫掛雨水下水道處理要點」
如附。
- 二、乙方所有之有線電視纜線同意無條件配合甲方辦理地下化或
拆遷, 並依規定繳付租費, 否則由甲方逕予剪除, 絕無異議
或要求賠償。
- 三、倘暫掛纜線因可歸責於乙方之施工不良或維護不良, 致發生
災害事故, 其賠償任由乙方負責
- 四、倘違反上述切結事項, 甲方得隨時終止與乙方之租用合約,
並立即剪除附掛之線路。
- 五、本切結書未經甲方之書面同意不得撤銷、變更或廢止。

此 致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

立切結書人:(公司)

(負責人)

負責人身分證統一編號:

公司統一編號:

地址: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